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經本校108年1月11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通過

壹、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103年11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35678A號令頒「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 三、高雄市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操作參考流程。

貳、目的：

- 一、藉由共同備課、觀課與專業回饋，精進本校教學團隊每一位成員之課程與教學、多元評量及班級經營之專業能力。
- 二、藉由共同備課之社群運作，深化本校團隊合作、同儕專業對話之文化。
- 三、藉由公開授課相關活動，促進本校親師生之良性互動。

參、實施對象：

- 一、本校校長、專任教師、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為授課人員。
- 二、本校兼任教師及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課、代理教師有意願公開授課者，視同授課人員。

註1：107學年度實施對象為本校自願教師與新進正式、代理代課教師。

註2：108學年起，專任教師進行公開授課者採與課綱同步逐年實施。

肆、實施方式：

- 一、授課人員每學年應於本校至少進行公開授課一次，每次以一節為原則，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
- 二、公開授課之授課內容由授課人員自定，但以其任教科目及課程計畫原訂之正常課程為原則。
- 三、授課人員應與觀課人員於專業學習社群、教學研究會、年級或年段會議時，成立三人以上之「課程共備小組」，針對學生先前的學習表現與教師教學觀察內容進行專業對話。其中「課程共備小組」成員得為他校教師。
- 四、每次公開授課之參與觀課人員除原「課程共備小組」成員外，得為本校教師(不限同領域或同年級)，但參與觀課人員須參加於本校舉行之授課前說明會，並同意遵守本校公開授課觀課規則(附錄1)；參與觀課人員(含原「課程共備小組」成員)以不超過7人原則(以不干擾學生學習為考量)，觀課人數扣除原「課程共備小組」成員，其餘人數依登記先後順序錄取。以上規定之人數經公開授課人員同意，不在此限。
- 五、每次公開授課，應於結束三天內於本校舉行專業回饋分享會(議課)，參

與觀課人員必須參加，且須於議課後一週內繳交「觀課紀錄表」（附錄2）。

伍、相關行政事項：

一、安排公開授課：教務處應於每學年（八月）初預先規劃辦理公開授課時段（可依年級、學科領域或其他類別區分時段）；授課人員參考教務處規劃時段，分別於第一學期於九月十五日前、第二學期於三月十日前提交「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附錄3）至教務處，教務處彙整後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告於學校網頁。

註：若授課人員規劃時段衝突，教務處得進行協調。

二、授課人員應於公開授課說明會三天前，繳交「教學活動設計表」（附錄4）至教務處，由教務處印製足夠份數，提供參與說明會人員。

三、欲參與觀課人員應事先登記(公開授課說明會三天前)，由教務處負責登記作業，並安排公開授課說明會（說課）及專業回饋分享會（議課），公開授課說明會（說課）結束後發給「觀、議課入場證明」（附錄5）。

四、參與觀課或專業回饋分享會（議課）人員須出示本校發給之「觀、議課入場證明」，教務處應指派人員檢查入場證明，並維持公開授課及回饋分享會之現場秩序。

五、參與專業回饋分享會（議課）人員須於會後一週內至教務處繳交「觀課紀錄表」（本校觀課人員由學校據此核給研習時數證明），教務處彙整後，應提供副本一份給該授課人員；授課人員依據回饋內容，於二週內填寫「教學省思紀錄表」（附錄6）送教務處存查，並由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

六、授課人員應於繳交「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時，一併繳交「課程共備小組」名單（附錄7）至教務處；學期結束一週前，授課人員得繳交「課程共備小組」會議紀錄送教務處存查，並由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

七、教務處應於每學期公開授課開始辦理前舉辦研習活動，以說明觀課之觀察重點及專業回饋之回饋重點。

陸、家長：

一、專業增能：應參與由各校或家長團體所舉辦的公開授課研習知能研習，使公開授課的對話更聚焦及更有教育意涵。

二、參與公開授課：

(一)由學校公告之全校教師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得知可參加之公開授課場次。

(二)應事先(公開授課說明會三天前)向教務處報名成為觀課人員。

(三)應全程參與公開授課說明會(說課)、觀課、專業回饋分享會(議課)。

(四)家長應遵守本校公開授課觀課規則。

三、繳交紀錄：應於議課後一週內完成「觀課紀錄表」交予教務處，並由教務處提供副本一份給該授課人員。

柒、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1：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公開授課觀課規則

- 一、觀課人員應在課堂開始前進入教室，開始後，應避免進出教室。
- 二、若被安排為「全課室觀察」，則觀課人員應該只在授課教師劃定的「觀課區」移動，切勿任意移到非觀課區。若被安排為「小組觀察」，則觀課人員應該只在其中一組作觀察，勿在各小組間遊走。
- 三、觀課人員所在位置，應注意不要擋到學生聽課的視線。
- 四、觀課過程中，請勿與其他觀課人員交談或有其他干擾教學之舉動。
- 五、觀課人員不可與學生交談、對學生提問、介入指導、或請學生提供材料拍照等等影響學生學習的行為。
- 六、觀課人員應在入班觀課前即將行動電話或 3C 產品關閉或改為靜音；觀課過程中，也不應講電話或使用其他 3C 產品。若確有必要通電話，請離開教室，並到教室外稍遠處。
- 七、非經學校及授課人員同意，觀課人員不得攝影、錄影或錄音。若觀課人員獲允許攝影、錄影或錄音，應將相關設備設定為靜音，並避免使用閃光燈，也不要太接近學生。
- 八、授課人員自編教材未經同意不得使用。
- 九、課堂中之師生表現僅供專業回饋時討論，非經當事人書面同意，觀課人員不得任意轉述，以確保隱私權。

附錄2-1：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授課日期	
授課科目	授課單元名稱				
1. 學生上課狀況	(1)學生投入課堂學習的程度如何？	5			
	(2)學生有干擾課堂的行為嗎？情形如何？				
2. 學生分組討論情形	(1)小組間互動情形如何？ (熱絡狀況、參與程度)				
	(2)小組討論是否聚焦本次課堂？				
	(3)小組討論內容深度？				
3. 知識學習的情形	(1)學生在課堂中對哪一個部份感到興趣？				
	(2)學生在學習中有什麼困難之處？				
	(3)真正有效的學習發生在什麼情境？				
4. 觀課心得					

觀課人員簽名：

附註：引自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觀議課實務手冊之觀課紀錄表。

附錄2-2：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授課日期	
授課科目		授課 單元名稱			
	教師教學行為		學生學習行為		
1.學生學習的 發生點					
2.學生學習的 困難點					
3.其他					
觀課者想法					

觀課人員簽名：

附註：引自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觀議課實務手冊之觀課紀錄表。

附錄2-3：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觀課科目		授課教師		觀課班級	
授課內容			觀課日期		

一、課室觀察紀實：

觀課重點建議： 1. 學生在課堂中對哪一個部份感到興趣？（課堂上任何一部分都有可能） 2. 學生在學習中有沒有困難之處？（指對老師的說明，或某項討論或活動） 3. 在學習單元中，組員的交流情形？（學生有沒有互相傾聽、等待、協助、討論？是否會互相問問題？討論過程有何特殊現象？是否有一些非關討論的不必要行為） 4. 分享三個在這堂課學習到的…（非專指老師，可包括學生）

第 組

第 組

二、課室觀察後的討論(議課)：

--

觀課人員：

附註：修改自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教師支持系統基地班觀課活動之觀課紀錄表。

附錄 2-4：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_____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授課內容	
教學觀察重點	一、全班學習氣氛 二、學生學習動機與歷程 三、學生學習結果
課堂軼事紀錄	一、學生的特殊發言 二、學生的經驗分享與回饋
教學觀察 收穫與省思	
提問與思考	

附註：修改自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度性別融入教學觀課活動之觀課紀錄表。

附錄2-5：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_____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一、觀察重點：

面向	參考要項	教學表現事實摘要敘述
1 全班學習氣氛	1-1 是否有安心學習的環境？	
	1-2 是否有熱中學習的環境？	
	1-3 是否有聆聽學習的環境？	
	1-4 其它	
2 學生學習動機與歷程	2-1 教師是否關照每個學生的學習？	
	2-2 是否引發學生學習動機？	
	2-3 學生學習動機是否持續？	
	2-4 學生是否相互關注與傾聽？	
	2-5 學生是否互相協助與討論？	
	2-6 學生是否投入參與學習？	
	2-7 是否發現有特殊表現的學生？	
	2-8 其它	
3 學生學習結果	3-1 學生學習是否成立？如何發生？何時發生	
	3-2 學生學習的困難之處是什麼？	
	3-3 挑戰伸展跳躍的學習是否產生？	
	3-4 學生學習思考程度是否深化？	
	3-5 其它	

二、學生學習紀錄（請參考上表記錄，視小組成員人數自行新增欄位）

編號1	編號3
編號2	編號4

三、課堂軼事紀錄

時間	教師學習引導與學生學習行為	備註

附註：修改自潘慧玲等人（2014），學習領導下的學習共同體推動手冊 1.1 版之學習共同體公開觀課紀錄表。

附錄2-6：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_____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層面	指標與檢核重點	教學表現事實摘要敘述	
A 課 程 設 計 與 教 學	A-2掌握教材內容，實施教學活動，促進學生學習。		
	A-2-1 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		
	A-2-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原則或技能。		
	A-2-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		
	A-2-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		
	A-3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A-3-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引導學生思考、討論或實作。		
	A-3-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		
	A-3-3 運用口語、非口語、教室走動等溝通技		
	A-4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		
	A-4-1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A-4-2 分析評量結果，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		
	A-4-3 根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		
	A-4-4 運用評量結果，規劃實施充實或補強性課		
	B 班 級 經 營 與 輔 導	B-1建立課堂規範，並適切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B-1-1建立有助於學生學習的課堂規範。	
B-1-2適切引導或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B-2安排學習情境，促進師生互動。			
B-2-1 安排適切的教學環境與設施，促進師生互動與學生學習。			
B-2-2 營造溫暖的學習氣氛，促進師生之間的合作關係。			

附註：資料修改自105年4月25日臺教師（三）字第1050040254號函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規準（105年版）之教學觀察紀錄表。

附錄2-7：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_____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觀察對象	學生行為表現記錄
(組或人) 學習過程： 聆聽、回答、討論、操作、 書寫的表現 學習表現： 在學習內容上的學習表現	行為 1
	行為 2
	行為 3
	行為 4
從學生多個行為推論學生表現的原因	
擬定教學策略	

(組或人) 學習過程： 聆聽、回答、討論、操作、 書寫的表現 學習表現： 在學習內容上的學習表現	行為 1
	行為 2
	行為 3
	行為 4
從學生多個行為推論學生表現的原因	
擬定教學策略	
教師自我省思	

附註：參考劉世雄教授共備觀課紀錄表。

附錄3：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授課日期	
授課領域		授課 單元名稱			
		日期	節次	地點	
公開授課說明會（說課）					
公開授課					
專業回饋分享會（議課）					

附錄4：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公開授課教學活動設計表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授課日期	
授課領域		授課 單元名稱			
課程目標					
本單元 核心概念					
教學流程					

附錄5：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
觀、議課入場證明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授課日期	
授課領域		授課 單元名稱			
		日期	節次	地點	
公開授課說明會（說課）					
公開授課					
專業回饋分享會（議課）					

（學校印章）

附錄6：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公開授課教學省思紀錄表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授課日期			
授課領域		授課單元名稱					
教學自我檢核重點	檢核項目			90% (含以上)	75%	50%	25%
	1. 掌握教學內容，增進學生學習						
	2. 運用適切的教學策略，協助學生學習						
	3.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學習表現，並適時給予學生學習回饋						
	4. 營造良好的學習情境，促進師生互動						
遭遇之困境							
改進策略							
其他方面省思							

